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方案的通知

渝府办发〔2018〕168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11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方案

为加快打造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按照《内陆开放高地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导、降本增效、统筹推进”的原则，依托重庆重要物流节点与通道，对标世界一流内陆港型国际物流分拨中心，聚焦健全核心要素，夯实物流基础，强化综合保障，形成以价值链为驱动，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为主导，人才链、资金链、政策链为支撑的全物流产业体系，加快将重庆建设成为通道畅达、辐射内陆、联通全球，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和人才流集聚的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助推重庆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二、建设目标

力争到2020年，以“1+3”国际物流多式联运体系、开放口岸、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保税监管场所，以下统称保税港区）为重要支撑的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功能齐备，6个核心要素服务水平大幅提升，基本形成辐射内陆地区、联通全球市场、要素集聚辐射作用明显的国际物流分拨体系，带动重庆乃至中西部地区综合物流成本显著降低。

——国际化交通物流枢纽。全市年货运量15亿吨以上，集装箱吞吐量200万标箱以上。港口集装箱年吞吐量达160万标箱以上，其中市外货物占比达50%以上。中欧班列（重庆）年度开行量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市外货物占比达60%以上。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

范项目“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以下简称“陆海新通道”）三种主要物流组织形式稳定运行，外贸货运量占比稳定在70%以上。航空货邮年吞吐量50万吨以上，其中国际货邮量占比达40%，重庆周边地区货物占比达15%。

——智能化公共信息平台。拓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建成政府部门、生产企业、商贸企业、物流企业信息对接，物流分拨节点与多式联运国际物流通道一体联动的重庆国际物流信息协同云平台。

——标准化多式联运体系。铁水、江海、陆空、铁海等联运方式不断丰富、全程衔接，形成与国际接轨的多式联运标准体系，建立成熟的标准化托盘共用系统。外贸专轮和江海直达船舶投入运行，集装箱铁水、水水联运吞吐量占港口吞吐量比重均达10%。

——全球化市场经营主体。引入全球50强物流企业地区总部3家，培育本地百亿级物流企业3家，主营业务收入亿元以上物流企业达到100家以上。年进出口规模100亿元以上企业超过15家。

——便利化通关监管模式。形成完备的开放口岸和保税功能要件，通关监管、口岸物流实现“并联作业”“限时作业”，各口岸整体通关时间压缩三分之一以上，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品质化综合服务环境。打造形成支撑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管理高效的政务环境、诚信规范的市场环境、互利共赢的开放环境、完备优质的金融环境、温馨包容的社会环境和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三、构建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核心要件

（一）打造“1+3”国际物流分拨中心运营基地。

依托物流枢纽、开放口岸、保税港区等基础条件较为齐备、业态发展较为成熟的现有物流枢纽和开放平台，打造1个多式联运综合物流分拨基地和3个分别具有铁路、航空、公路特色的专业物流分拨基地。今后将根据发展情况，逐步拓展至我市其他物流枢纽。

1. 建设两江多式联运物流分拨基地。该基地主要包括果园港区、鱼嘴货运站和即将启动建设的中新（重庆）多式联运物流示范基地。积极争取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功能延伸至果园港，加快建设保税物流中心（B型），通过整合水、公、铁等多种运输方式，重点发展江海、铁水、公水等多式联运业务，将基地打造为无缝衔接中欧班列（重庆）国际铁路大通道、“陆海新通道”、长江水道三大骨干国际物流通道的综合型多式联运枢纽，主要服务重庆全域、承接西部地区及长江沿线物流分拨需求。（**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两江新区管委会、保税港区管委会、重庆海关、重庆铁路办事处、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渝新欧公司**）

2. 建设沙坪坝铁路物流分拨基地（西部现代物流产业园区）。该基地主要包括区内的中铁联集重庆中心站、兴隆场编组站等。依托铁路口岸和保税物流中心（B型），重点发展铁海、铁公等国际多式联运业务，主要服务重庆全域、承接中西部地区国际国内铁路物流分拨需求。（**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沙坪坝区政府、重庆海关、重庆铁路办事处**）

3. 建设渝北航空物流分拨基地。该基地主要包括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中新航空产业园和两路寸滩保税港空港功能区等。依托航空口岸和保税港区，重点发展航空货运网络和以卡车航班为核心的陆空联运业务，主要服务重庆全域、承接全球国际航空物流分拨需求。（**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保税港区管委会、渝北区政府、重庆海关、重庆机场集团**）

4. 建设巴南公路物流分拨基地（重庆公路物流基地）。该基地依托南彭公路车检场和重庆南彭公路保税物流中心（B型）以及在建铁路东环线专用货运站场，重点发展公铁、公水等国际多式联运业务，主要服务重庆全域，承接川南、黔北地区和东盟的物流分拨需求。（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巴南区政府、重庆海关、重庆铁路办事处、保税港区管委会）

（二）建设国际物流分拨中心信息平台。

1. 建设国际物流信息协同云平台。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在建的“重庆智慧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整合国际多式联运信息平台，进一步优化拓展相关功能，实现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技术层面的统一运营与调度。（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重庆海关、渝新欧公司）

2. 建设分拨中心运营基地信息平台。建设果园港国际多式联运信息平台，实现铁水联运、航运中转、提货预约、船舶/车辆动态、集装箱全程跟踪等信息服务。建设西部物流园国际多式联运信息平台，依托西部物流园正在建设的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实现铁路电子订舱、多式联运服务、集装箱运输等信息服务。建设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国际多式联运信息平台，依托重庆江北国际机场正在建设的公共信息平台 and 大数据平台，实现电子订舱、信息发布、信息查询、市场分析、中性订单等信息服务。（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交通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重庆海关、保税港区管委会、重庆港务物流集团、西部物流园管委会、重庆机场集团、渝新欧公司）

（三）提升国际物流分拨通道能力。

1. 增强东向国际物流通道集散分拨能力。充分利用长江水道运量大、运力足、运价低等优势，做好货源组织、供应链服务等保障，努力增强服务中西部、辐射长江沿线城市群的集聚分拨能力。积极吸引四川、贵州、甘肃、陕西、湖北、新疆等地货物集散。积极鼓励并支持长江内支线船公司开行外贸集装箱专轮，有效保障重点外贸物资快速运输。开展沿江水运与铁路货物运输的比较分析，协调推进沿江高速铁路和货运铁路研究、规划与建设，搭建沪渝铁海联运快捷物流通道，提升通江达海能力和效率，满足东向通道货运需求增长和货物货类结构调整需要。（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重庆海关、重庆铁路办事处、重庆港务物流集团）

2. 提升中欧班列（重庆）国际铁路大通道的集散分拨能力。建设中欧班列（重庆）境内外集采平台，统一组织、协调和集散华南、西南地区进出欧洲的货源，拓展中欧班列（重庆）的货源品类和辐射影响力。支持公路、水运等运输方式与中欧班列（重庆）有效衔接，强化运输、仓储、配送、通关、结算等环节高效对接，打造全程化物流服务链。推动重庆铁路口岸布局国际邮件处理中心，助推重庆成为全国性国际陆路邮件集散中心和出口新通道。探索建立中欧班列运营规范，持续引领中欧班列发展方向，推动中欧班列转型升级。（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交通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西部物流园管委会、重庆海关、重庆铁路办事处、渝新欧公司）

3. 增强“陆海新通道”集散分拨能力。加强“陆海新通道”战略研究，适时编制建设规划，争取将“陆海新通道”纳入国家促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政策体系。加快关键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积极吸纳周边省区及相关国家和地区共同参与“陆海新通道”建设，发挥好中新互联互通三级合作机制作用，推动中新两国早日签署合作共建“陆海新通道”备忘录，并共同推动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建立国际合作机制，完善西部省（区、市）间的跨区域共建共享机制。支持中外企业联合组建运营平台，利用通道建设带动企业布局“一带一路”沿线关键节点的物流和商贸网络，重点发掘面向东盟市场的集散分拨潜能。（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市交通局、市政府外办、沙坪坝区政府、巴南区政府、两江新区管委会、重庆海关、渝新欧公司）

4. 完善国际航空枢纽分拨网络。推动联合包裹（UPS）、中国国际货运航空、中国货运航空、重庆航空、南方航空等企业将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作为连接国内中西部—国际市场的门户枢纽，强化机场货运航线网络优势，提升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中转集散能力。争取新开和加密重庆至欧美、至东盟和日韩、至南亚、至澳大利亚、至非洲客货运航线。推动形成重庆—新加坡航空中转分拨双枢纽。（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重庆海关、重庆机场集团）

（四）丰富分拨中心多式联运组织模式。

丰富多式联运产品，提升物流分拨专业服务能力。重点发展铁水联运、江海联运、陆空联运、铁海联运等多式联运组织模式。建设长江上游航运集货中心，强化在果园港的中转和集拼运输。将果园港区打造成为中欧班列（重庆）和“陆海新通道”铁海联运班列始发、到达的枢纽港站，实现三大通道无缝衔接，集成各类联运物流组织方式，提供高效便捷的中转分拨服务。持续推进中欧班列（重庆）、渝黔桂新、渝甬、中越（重庆—河内）等铁路联运班列运行，加快以铁路物流为核心的现代多式联运产业发展。支持航空公司开行地面卡车航班，推动有运营经验的卡车航班公司与机场合作，共同培育卡车航班市场发展陆空联运。构建铁路干线运输和公路末端配送紧密衔接的城市物流配送网络，实现物流园区、商品批发市场以及大型商超企业等物流节点的高效衔接。（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两江新区管委会、重庆铁路办事处、重庆港务物流集团、重庆机场集团、西部物流园管委会、渝新欧公司）

（五）培育和壮大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市场主体。

1. 引进世界级物流企业。创新招商引资模式，加快引进全球物流企业50强以及中国物流企业50强，鼓励世界级物流企业在重庆投资建设地区性总部和功能性总部。大力发展物流装备制造、仓储运输等物流产业集群，引进一批具有全球供应链资源整合和调配能力的第三方、第四方物流企业以及总部型物流企业，吸引物流产业链上下游产业集聚。（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两江新区管委会、重庆机场集团、西部物流园管委会）

2. 引进高能级贸易企业。瞄准世界500强和行业100强等贸易龙头企业，以及资源整合能力强、服务功能完善的龙头外贸综合服务企业，集聚一批具有采购、分拨、营销、结算、物流等综合贸易功能的地区总部，带动提升外贸综合服务水平。鼓励高能级贸易企业在渝开展跨国集中采购和分销，在渝建设世界级的汽车、木材、水果、海鲜、肉类、大宗商品等商品展示中心、商品信息集采与发布中心、国际贸易订单交易中心、资金结算中心等，增强贸易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牵头单位：市商务委；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3. 培育本土物流、贸易龙头企业。鼓励重庆交运集团、重庆港务物流集团、重庆机场集团、渝新欧公司、长安民生物流公司、民生轮船等本土大型物流企业及重庆商社集团、重庆对外经贸集团、重庆力帆集团、重庆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公司等本土贸易企业，通过企业兼并、合资合作、并购或参股等方式壮大实力，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和资源空间。重点培育国际多式联运经营主体和国际商贸批发零售企业。（牵头单位：市商务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国资委）

（六）构建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的金融业态支撑。

1. 构建物流金融服务平台体系。开展跨境商品交易供需信息集中展示、撮合交易、仓单、提单质押融资相关业务的前期探索，收集优质境外交易主体信息，全面整合市场资源，优先打造跨境商品交易中心。开展物流运力融资服务，强化多式联运制度对接和统一规范，提高标准规范衔接水平，逐步打造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交易中心。依托在建的动产质押登记信息服务平台、质押动产物联网监管服务平台、开放式投融资对接服务平台、物流供应链普惠性融资增信服务平台，创建与跨境商品交易中心和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交易中心

的链接机制，积极打造投融资交易中心。（牵头单位：市金融监管局；配合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2. 创新物流金融发展模式。依托跨境商品交易中心的交易、结算功能和实时信息，建立基于“在线交易+电票结算+区块链数据保全+供应链金融”的物流金融服务模式。依托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交易中心智能物流线下实时信息和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交易中心线上综合实时信息，推动创新“物联网+动产质押在线监管+投融资对接”的物流动产金融服务模式。依托物流金融平台体系，创新业务模型和风控模型，加快建立基于“大数据聚集+人工智能分析+大数据开放+供应链金融”的智能化、实时化物流数据金融服务模式。（牵头单位：市金融监管局；配合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3. 丰富物流金融服务产品。探索陆上贸易规则，创新境内外“订单+运单+提单+仓单”国际铁路提单、多式联运提单融资模式。壮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境外集采功能，创新跨境公路提单、内河航运提单以及多式联运提单融资模式。综合运用投资、债权、基金、保险、保理、租赁、结算、外汇、风险管理和衍生工具等产品，形成大小互补、高低搭配、渠道丰富、产品齐全的金融服务组合。（牵头单位：市金融监管局；配合单位：市商务委、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四、完善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基础配套

（一）畅通基础设施“中间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

加快推进重庆铁路东环线及机场支线、进港铁路支线、西部物流园城市快速路等建设，采用先进的物流装备和技术实现水、空、铁、公枢纽无缝衔接。完善果园港、重庆江北国际机场、西部物流园、重庆公路物流基地等多式联运枢纽内部码头、场站的有机衔接，畅通与城市交通主干道的连接，提高干支衔接能力和转运分拨效率。（牵头单位：市交通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二）优化畅通物流主通道。

1. 破解长江水道碍航难题。积极推动长江航道主城至涪陵段通航提档升级，争取国家加快三峡水运新通道和葛洲坝船闸改扩建工程建设，着力疏解长江水运瓶颈。加快重庆一洋山江海直达船型的研究与推动，提高重庆至洋山的外贸集装箱在上海外高桥港的中转效率。积极争取落实外贸集装箱专轮、“五定”快班轮等优先通过三峡船闸政策。积极推动开工建设渝湘（重庆主城至黔江段、黔江至秀山段）、渝汉、万宜铁路扩能改造等项目，重点推动重庆至上海、武汉、宁波方向沿江班列开行，提升铁路中长距离货运分担率。（牵头单位：市交通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商务委、重庆铁路办事处、重庆港务物流集团）

2. 完善中欧班列（重庆）国际铁路大通道和“陆海新通道”基础设施。开工建设渝西高速铁路，进一步畅通中欧班列（重庆）国际铁路大通道，提高重庆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通行能力和运输效率。加快渝黔铁路扩能建设，规划开工建设渝昆、渝贵高速铁路，进一步畅通“陆海新通道”，增强连接“海上丝绸之路”通行能力。（牵头单位：市交通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中新项目管理局、重庆铁路办事处）

3. 建立快速高效的公路集疏运网络。大力实施高速公路三年行动计划，补齐公路对外集疏运网络短板。加快建设合川至安岳高速公路（重庆段）等省际高速公路，加强西向与四川、南向与贵州、东向与湖北的通道建设，强化与周边地区高速公路通道联系。加速推动成渝、渝长、渝黔、渝遂、渝武、渝湘等射线高速公路通道扩能项目，大幅提升射线高速公路通行能力。（牵头单位：市交通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三）构建覆盖“一带一路”的国际物流分拨网络体系。

加快在南向、西向等国际物流大通道沿线国家布局境外营销采购网点和集货分拨网点，以重资产链接和信息系统链接为基础框架，形成以重庆为中心，覆盖中国西部和“一带一路”的供应链网络。依托“陆海新通道”和中欧班列（重庆）国际铁路大通道，鼓励重庆物流企业在东盟、中亚、南亚、中东欧、西欧等国家以及我国西部、华东、华南等地区设立分拨网点，开展跨国跨区域物流合作，推动境外物流园、仓库、堆场等共建共享。依托东向江海、铁海联运通道，加大与沿线省市港口的合作力度，不断增强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的集聚辐射能力。（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市国资委、市贸促会）

（四）建设多式联运标准体系。

积极争取并配合国家加快制定实施统一标准的多式联运运单、多式联运提单，实现全程“一次委托”、运单“一单到底”、结算“一次收取”。依托国际多式联运标准体系，制定多式联运服务规则。组织企业申请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推广集装箱甩挂、甩箱等运输组织方式。大力发展标准化的多式联运装备体系，统一铁路箱与海运箱标准，推广标准化载货工具和快速转运换装设备。（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交通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铁路办事处）

（五）夯实国际物流分拨中心产业贸易基础。

1. 建设国际大宗商品交易市场。推动国际知名期货交易所来渝设立指定期货交割库，探索建立煤炭、矿石、钢材、木材、铝材、塑料粒子、咖啡等大宗商品期货交易中心。依托果园港多式联运示范基地，建设大宗散货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和大宗商品交收（交割）仓库、堆场。依托西部物流园，建设工业原材料的大宗商品集采平台和交易市场。（牵头单位：市商务委；配合单位：市金融监管局、渝新欧公司）

2. 打造进出口特色商品交易市场。鼓励市内大型专业批发市场拓展进出口功能，发展一批辐射西部的进出口商品专业市场。在全市开放平台差异化布局一批开展汽摩、电子信息产品、装备等生产资料和日常生活消费品集中采购批发、分级分类、分拨配送、保税展示交易、线上线下结合、流通型简单加工和增值服务为一体的内外贸结合的进出口专业市场。支持市内重点交易市场建立工业消费品和生产资料物流信息平台、仓储基地、配送中心。依托指定商品进口口岸，提高冷链运输等专业物流保障服务水平，建设肉类、水果、海鲜等特色商品批发市场。（牵头单位：市商务委；配合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金融监管局、重庆海关、渝新欧公司）

3. 发展国际贸易新业态。依托各级各类开发开放平台，规划建设跨国公司地区总部集聚地，大力发展总部贸易和转口贸易。持续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创建“产业+跨境电商”的跨境电商特色示范园区。支持园区和企业建立综合性交易平台和公共海外仓储服务设施。依托铁路口岸、汽车整车进口口岸、汽车整车平行进口试点，建设西部进口整车及零部件分拨中心，打造进口汽车产业链。完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政策框架，认定培育一批外贸综合服务试点企业。划定市场聚集区范围，探索发展市场采购贸易。（牵头单位：市商务委；配合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两江新区管委会、保税港区管委会、西永综保区管委会、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海关、西部物流园管委会）

（六）打造智能化口岸服务体系。

优化海关、安检等联检机构作业流程，加快推进智能检查桥、智能理货和“前期机检”通道、远程桥控作业平台、大围网管理体系、集装箱堆场管理平台、航空货运智能仓库等智能化软硬件基础设施建设，搭建口岸智能作业平台、智能查验平台、智能口岸信息化平台，与国际物流信息协同云平台互联互通，打造内陆智能化口岸示范工程。加快推进“关铁通”项目，推广“关铁通”国内段转关应用，推动跨关区自主运输，提高通关效

率。（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重庆海关；配合单位：重庆港务物流集团、重庆机场集团、西部物流园管委会、渝新欧公司）

五、提供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综合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一高效管理。

1. 加强统筹组织协调。整合优化口岸与物流管理职能，统筹协调全市物流产业发展。定期研究解决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过程中跨园区、跨部门、跨区域的重大问题，打破各种政策壁垒，强化资源共享，统筹推进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和发展。（牵头单位：市委编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2. 加强考核指标体系设计。建立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指标体系及统计评价制度。认真落实有关部门、区县园区和物流园区主体责任，编制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责任项目内容和完成时限，动态监控年度计划执行落实情况。建立考核和激励机制，加大绩效考核和评估力度，保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统计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二）加强服务带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1. 加强通关服务。加快两江多式联运综合物流分拨基地开放口岸的申报审批工作，制定寸滩港国际物流业务向果园港转移及联检机构配置工作方案。深化通关作业改革，简化作业手续、提高通关效率，实现“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积极创新管理模式和监管方式，减少人工干预或非必要干预。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口岸服务环境考评体系。（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重庆海关；配合单位：市商务委、两江新区管委会）

2. 加强行业带动。支持有关行业商会、协会发挥职能作用，积极开展宣传政策措施、推广行业标准、规范市场行为、咨询服务、反映企业诉求等工作。帮助企业搭建境外发展平台，支持开展国内外物流业务合作、优势资源共享等协会合作。（牵头单位：市商务委）

3. 加强品牌宣传。加强与有关国家、地区和其他省（区、市）交流，常态化举办商贸、物流专业展会等活动，创办有影响力的国际物流展会品牌，搭建商贸合作平台，不断提升重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引导和汇聚全球各界力量共同参与建设。（牵头单位：市商务委；配合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交通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市贸促会）

（三）加强发掘培养，提供一流人才保障。

加快推进本地高等院校实施现代物流复合型人才培养计划。建设一批现代物流教学实践基地和物流技术中心，培养实用型物流人才。依托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与新加坡合作培育物流人才和开展常态化人才交流。开辟物流紧缺人才引进的“绿色通道”，重点关注引进熟悉国际物流业务运作和现代供应链管理的中高级管理人才。（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教委、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四）加强统筹协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整合优化市级各类物流产业发展资金，着力解决资金“小”“散”“乱”“弱”问题，明确财政资金支持的方式和标准。取消已经到期、不适应形势需要或预定目标已经实现的财政补助政策，合并目标相似、管理方式相似的政策。对市场竞争领域的补助政策，研究建立退出机制。（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五）加强规划预控，强化土地供给保障。

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指导两江新区、沙坪坝区、渝北区和巴南区编制“1+3”国际物流分拨基地规划，明确四至范围和地块用途，切实保障发展用地空间。严格把握入驻基地项目的标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土地使用标准，对经筛选确定的优质项目，加快用地审批进度，保障优质项目依法依规用地。对多式联运工业、物流仓储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给予土地政策支持。（**牵头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两江新区管委会、沙坪坝区政府、渝北区政府、重庆机场集团**）

（六）加强改革创新，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

充分利用实施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建设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开展贸易多元化试点等契机，以问题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引领，积极争取国家物流领域政策支持和改革创新试点，进一步扩大改革开放的政策红利。（**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中新项目管理局、重庆海关**）